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530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公告编号:德2016-02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4日、2016年1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2016年1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交大昂立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正在积极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工作。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 公司于2015年10月2日开始启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国泰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医药”)股票,截至本公告前,公司已通过二级市场购买(OJD方式)持有泰康医药154,707,500股,占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9.92%,价格区间1.86-2.40港元/股。
2. 2016年2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10020100017号)。内容如下:自领取本证书之日起20年内,同意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昂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2亿元人民币,收购泰康医药481%股份。
3. 2016年3月21日,公司收到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项目备案通知书》。

(沪发改外资[2016]47号)。内容如下:报来《关于泰康医药部分股权收购项目申请备案的请示》收悉。根据《境外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9号)和《上海市境外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沪府发[2014]81号),经审核,同意对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泰康医药部分股权项目予以备案。项目单位可凭该通知书依法办理外汇、海关、出入境管理和收购等相关手续,有效期为1年。具体内容见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在香港设立子公司昂立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一起,收购中国泰康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不超过99.9%股权。

4.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关于《与部分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买卖协议>的议案》,与相关交易对方的股权交易预计于2016年4月完成相关交割过户。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工作,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刊登的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 投资基金于2016年“清明节”假期前 暂停及节后恢复大额申购 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3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货币
基金代码	51968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年3月31日
暂停大额申购恢复起始日	2016年3月3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3月31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6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188号)的精神,2016年4月2日(星期六)至2016年4月4日(星期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节假日休市,2016年4月5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决定对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下阶段基金名称	交银货币A
下阶段基金简称	交银货币B
该阶段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该阶段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级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有关条款的规定,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但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提交的申购或转换转入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红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0万元以上(不含5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有关条款的规定,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但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提交的申购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红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但赎回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但赎回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以上(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万元(不含5万元)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赎回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但赎回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三)如果投资者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工作日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在基金份额对应的每个运作期到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办理该基金份额对应的未支付收益的结转确认。前述未支付收益所结转的基金份额归该基金份额一并进入下一运作期并享受收益,在下一运作期及后续运作期的到期日可以申请赎回。

(四)投资者在运作期到期日申请赎回的,基金管理人按照本基金最新招募说明书“九、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的约定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赎回事宜。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级基金份额申购金额予以合计),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有关条款的规定,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但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提交的申购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红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0万元以上(不含5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0万元以上(不含5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有关条款的规定,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但仍享有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提交的申购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红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1日从基金资产划出,但由于资金划转周期,有可能2016年4月5日之后才能到账。投资者于2016年3月31日赎回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年4月5日从基金资产划出。

(二)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清明节”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6000,或登陆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 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除了对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进行限制外,对于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不含500万元)的申购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管理人也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其他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

(2)自2016年4月5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恢复办理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到期赎回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仍享受赎回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本基金的收益。投资者于2016年4月1日申请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的有效申请将于2016年4月5日进行确认,并自确认成功日起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期的赎回款项等,将于2016年4月5日起继续处理。

特别提示:
(一)投资者于2016年3月30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于2016年3月31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赎回资金或转换资金将于2016